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水東鎮虔東大道188號贛州皇冠假日酒店會議室召開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14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3年度報告全文、報告摘要及2023年度業績
4.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並批准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並批准聘請公司2024年度審計機構
7. 審議並批准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8. 審議並批准建議選舉第四屆董事會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 8.01 選舉蔡報貴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8.02 選舉呂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8.03 選舉胡志濱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04 選舉李忻農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05 選舉梁敏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06 選舉李曉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8.07 選舉薛乃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9. 審議並批准建議選舉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9.01 選舉徐風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9.02 選舉朱玉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9.03 選舉曹穎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 審議並批准建議修訂《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 11. 審議並批准選舉李華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 12. 審議並批准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津貼
- 13. 審議並批准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

特別決議案

- 14.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本次增發H股涉及關連交易事項暨簽訂股份認購協議
- 15. 審議並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 16. 審議並批准公司新增發行H股方案
- 17. 審議並批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 18. 審議並批准增發本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19. 審議並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20. 審議並批准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一般性授權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4年5月14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

註：

-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至2024年6月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董事會建議，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A股股東及H股股東每10股現有股份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2.60元(含稅)。若本公司總股本在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發佈至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期間發生變動，則分配總額會根據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時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調整，且分配比例不變。

所派股利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和滬港通、深港通股東發放，以港幣向外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利計算的匯率以宣派股利日之前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有關A股末期股利的派發安排將另行刊發。

- (2) 如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議上獲得批准，預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2個月內派發股息，將支付予在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收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至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資格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3) 本公司將適時發出及刊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任何欲委派代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應先參閱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或寄發給相關股東的本公司2023年年報。2023年年報包括2023年度董事會報告、2023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等。
- (4)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lmag.com.cn)。
- (5)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6)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4年6月4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前)將上述文件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失效。
- (7) 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8) 如股東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 (9)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交通、食宿及其他費用必須自理。

- (10) 上述序號為8至9(包括序號8.01至8.07以及序號9.01至9.03)的普通決議案分為兩個議案組，即選舉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議案組以及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議案組，各議案組均採用累積投票制。請於適當空位填上表決票數目，以示閣下投票之意向。其中選舉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議案組為差額選舉。

「累積投票制」指於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時，針對各議案組，股東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與該議案組中董事應選人數相同的表決權(其中，本次應選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人數為6名，應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為3名)；股東所擁有的表決權可集中或分散使用，即在各議案組下，股東可集中其在該議案組下的所有票數投票選舉一名候選人，或可分散票數選舉應選董事人數或其中數名人士(不論是均等分散票數或任意分散票數予該等候選人)。股東在某議案組下就該等或若干候選人所投總票數超出該股東可投總票數時，所有在該議案組下的票數將告無效，並被視為放棄投票；當股東在某議案組下就該等或若干候選人所投總票數等於或少於該股東可投總票數時，股東在該議案組的投票方始有效，而餘下並無行使表決權的票數將被視為在該議案組下放棄投票。此外，針對在累積投票制下採用差額選舉的議案組，若股東在該議案組投票超過該議案組應選董事人數，則其所有在該議案組下的票數將告無效，並被視為在該議案組下放棄投票。

針對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倘某名候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獲的贊成票數超出所有出席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一半(累積前)，則該名候選人將被視為獲選。針對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議案，由於共有7名候選人，而該議案組應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6人，因此，獲投票贊成選舉其為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票數超出所有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的一半(累積前)，且得贊成票數為前6名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將被視為獲選，其餘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將被視為未獲選。

- (11)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江西省贛州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嶺西路81號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辦

郵政編碼：341000

電話：0797-8068059

聯絡人：鹿明先生

賴訓瓏先生

傳真：0797-8068000